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

地址：2nd Floor, 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10338, Grand Cayman
KY1-1003, Cayman Islands

電話：(0512)5751550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		-
四、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4		-
五、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5~6		-
六、	合 併 權 益 變 動 表	7		-
七、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8~9		-
八、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0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0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0~16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6~24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4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之 說 明	24~45		六~二六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45		二七
	(八) 質 押 之 資 產	45		二八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46		二九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二) 其 他	46		三十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47、49~55		三一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47、56		三一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47~48、57		三一
	(十四) 部 門 資 訊	48		三二

會計師查核報告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公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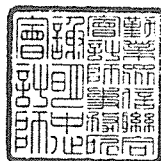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謝明忠

謝明忠



會計師 李麗鳳

李麗鳳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11 日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334,510	21	\$ 319,280	2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90,086	6	213,500	15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八）	115,848	7	30,552	2
1150	應收票據	3,497	-	-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九）	136,434	8	115,130	8
1200	其他應收款	3,313	-	3,201	-
130X	存貨（附註十）	188,757	12	141,149	10
1400	生物資產—流動	4,435	-	4,704	1
1412	預付租賃款（附註十三）	3,198	-	470	-
1429	預付款項（附註十四）	67,844	4	54,353	4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四及二八）	51,788	3	15,724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258	-	65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999,968	61	898,716	64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二）	459,549	28	367,273	26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2,563	-	2,80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十）	2,244	-	3,662	-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十四）	14,374	1	43,609	3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四）	6,211	-	56,582	4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十三）	151,810	9	28,301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6,452	1	7,315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43,203	39	509,544	36
1XXX	資 產 總 計	\$ 1,643,171	100	\$ 1,408,260	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八）	\$ 315,120	19	\$ 195,640	14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及二七）	124,592	7	120,243	8
2213	應付設備款	16,216	1	6,217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182,910	11	177,440	1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十）	11,977	1	11,913	1
2310	預收款項	11,564	1	10,541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61	-	61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662,440	40	522,613	3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	13,695	1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十）	50,018	3	32,697	3
2645	存入保證金	40,423	3	30,818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04,136	7	63,515	5
2XXX	負債總計	766,576	47	586,128	42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八）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271,656	16	246,960	18
	資本公積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60,109	4	60,109	4
	保留盈餘				
3310	盈餘公積	70,225	4	45,901	3
3350	未分配盈餘	432,493	27	410,555	2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502,718	31	456,456	32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8,870	2	55,804	4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873,353	53	819,329	58
36XX	非控制權益	3,242	-	2,803	-
3XXX	權益總計	876,595	53	822,132	58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1,643,171	100	\$ 1,408,26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國晃

經理人：黃國晃

會計主管：張可欣

Sunjuice Holding Limited 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2,434,226	101	\$ 2,069,678	101
4170	銷貨退回	(23,763)	(1)	(13,842)	(1)
4190	銷貨折讓	(5,004)	-	(2,264)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2,405,459	100	2,053,572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九及 二七）				
5110	銷貨成本	(1,730,632)	(72)	(1,415,326)	(69)
5900	營業毛利	674,827	28	638,246	31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149,953)	(6)	(108,161)	(5)
6200	管理費用	(164,682)	(7)	(132,214)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9,624)	(1)	(17,961)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44,259)	(14)	(258,336)	(12)
6900	營業淨利	330,568	14	379,910	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 九）				
7010	其他收入	5,718	-	3,81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676)	-	6,214	-
7050	財務成本	(9,691)	(1)	(3,57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10,649)	(1)	6,450	-
7900	稅前淨利	319,919	13	386,360	1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十）	(111,468)	(4)	(142,470)	(7)
8200	本年度淨利	208,451	9	243,890	1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41	換算表達貨幣之兌換差額	(\$ 17,244)	(1)	\$ 26,769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91,207</u>	<u>8</u>	<u>\$ 270,659</u>	<u>13</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10,681	9	\$ 243,237	12
8620	非控制權益	(2,230)	-	653	-
8600		<u>\$ 208,451</u>	<u>9</u>	<u>\$ 243,890</u>	<u>1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93,747	8	\$ 269,908	13
8720	非控制權益	(2,540)	-	751	-
8700		<u>\$ 191,207</u>	<u>8</u>	<u>\$ 270,659</u>	<u>13</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9710	基 本	<u>\$ 7.76</u>		<u>\$ 8.95</u>	
9810	稀 釋	<u>\$ 7.75</u>		<u>\$ 8.9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國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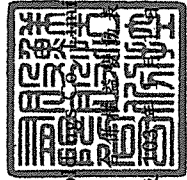


經理人：黃國晃



會計主管：張可欣





Sunjuice Holdings Co., Ltd. 及其子公司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其他權益			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盈餘	盈餘			
股款(仟股)	金額	本額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盈餘	盈餘	之兌換差額	盈餘	盈餘	總計	總計	總計
A1	17,640	\$ 176,400	\$ 60,109	\$ 24,256	\$ 347,723	\$ 29,133	\$ 637,621	\$ 2,237	\$ 639,858				
B1	-	-	-	21,645	(21,645)	-	-	-	-	-	-	-	-
B5	-	-	-	-	(88,200)	-	(88,200)	-	-	-	(88,200)	-	(88,200)
B9	7,056	70,560	-	-	(70,560)	-	-	-	-	-	-	-	-
O1	-	-	-	-	-	-	-	-	-	(185)	(185)	-	(185)
D1	-	-	-	-	243,237	-	243,237	-	653	243,890	243,890	-	243,890
D3	-	-	-	-	-	-	-	26,671	98	26,769	26,769	-	26,769
D5	-	-	-	-	243,237	-	243,237	26,671	751	270,659	270,659	-	270,659
Z1	24,696	246,960	60,109	45,901	410,555	55,804	819,329	2,803	822,132				
B1	-	-	-	24,324	(24,324)	-	-	-	-	-	-	-	-
B5	-	-	-	-	(135,828)	-	(135,828)	-	-	(135,828)	(135,828)	-	(135,828)
B9	2,470	24,696	-	-	(24,696)	-	-	-	-	-	-	-	-
M5	-	-	-	-	(3,895)	-	(3,895)	-	(12,005)	(15,900)	(15,900)	-	(15,900)
D1	-	-	-	-	210,681	-	210,681	-	(2,230)	208,451	208,451	-	208,451
D3	-	-	-	-	-	-	-	(16,934)	(310)	(17,244)	(17,244)	-	(17,244)
D5	-	-	-	-	210,681	-	210,681	(16,934)	(2,540)	191,207	191,207	-	191,207
O1	-	-	-	-	-	-	-	-	14,984	14,984	14,984	-	14,984
Z1	27,166	\$ 271,656	\$ 60,109	\$ 70,225	\$ 432,493	\$ 38,870	\$ 873,353	\$ 3,242	\$ 876,595				



董事長：黃國晃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黃國晃

會計主管：張可欣



Sunjuice Holdings Limited 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319,919	\$ 386,360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6,330	44,395
A20200	攤銷費用	1,683	1,582
A20300	呆帳費用費用	1,276	8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之淨利益	(5,766)	(8,545)
A20900	財務成本	9,691	3,579
A21200	利息收入	(4,257)	(2,578)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1,503	1,084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253	-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2,592	45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497)	10,598
A31150	應收帳款	(22,370)	(24,75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02)	(1,810)
A31200	存 貨	(50,783)	(51,089)
A31210	生物資產	269	(355)
A31230	預付款項	(12,575)	(7,29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95	(471)
A32150	應付帳款	(15,583)	11,75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089	38,134
A32210	預收款項	751	(1,19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58)	61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08,260	400,56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9,256)	(3,35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92,665)	(128,67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06,339</u>	<u>268,53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141)	(\$ 50,920)
B00200	處分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5,731	-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86,369)	(30,552)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21,130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2,337)	(124,40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50	13,589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319)	(54,05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17	9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496)	(1,847)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36,064)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2,461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863	(312)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34,674)	(12,145)
B07300	預付租賃款增加	(76,728)	(7,339)
B07500	收取之利息	4,257	2,57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79,580</u>)	(<u>262,93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17,360	105,91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3,773	-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29,343	14,565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19,108)	(2,95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35,828)	(88,200)
C05400	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價款	(15,900)	-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u>185</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10,360</u>)	<u>29,13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169</u>)	<u>6,482</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5,230	41,212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19,280</u>	<u>278,068</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34,510</u>	<u>\$ 319,28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國晃



經理人：黃國晃



會計主管：張可欣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以下簡稱為本公司或開曼鮮活公司) 於 99 年 1 月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係為申請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上櫃股票買賣所進行之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

本公司股票自 101 年 9 月 5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由於本公司係於台灣上櫃，為增加財務報告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 (以下稱「合併公司」) 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例如，適用 IFRS 13 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二六。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4.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5.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6.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該修正規定，生產性植物應按 IAS 16 處理。合併公司於適用該修正時，生產性植物之原始認列係以成本衡量，後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生產性植物係指預期生產或提供農產品超過一期之具生命之植物，且除偶爾作為下腳出售外，將其作為農產品出售之可能性極低。適用該修正前，所有生物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7.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

8.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

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為供未來生產使用之在建資產相關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屬於外幣借款利息成本之調整，係納入該等資產成本。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其中屬於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

（六）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損益。

（八）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

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3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十四)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原始以成本加計交易成本認列，後續係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衡量。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衡量之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於發生當期計入損益。

自生物資產收成之農產品原始係以收成點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衡量並轉列存貨，後續係按存貨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262	\$ 612
銀行活期存款	292,974	318,668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41,274	-
	<u>\$ 334,510</u>	<u>\$ 319,280</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5%~1.76%	0.02%~0.3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90,086</u>	<u>\$ 213,500</u>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115,848</u>	<u>\$ 30,552</u>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0.7%-3.25% 及 0.85%-3.06%。

九、應收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139,231	\$ 116,690
減：備抵呆帳	(<u>2,797</u>)	(<u>1,560</u>)
	<u>\$ 136,434</u>	<u>\$ 115,130</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帳齡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1 天至 18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

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0~90 天	\$ 136,289	\$ 114,743
91~180 天	789	1,947
181~365 天	650	-
365 天以上	1,503	-
合 計	<u>\$ 139,231</u>	<u>\$ 116,690</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0~90 天	\$ 8,225	\$ 9,532
91~180 天	11	-
181~365 天	195	288
合 計	<u>\$ 8,431</u>	<u>\$ 9,820</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 減	組 損	評 損	估 失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21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86
外幣換算差額				53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560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1,276
外幣換算差額			(	39)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2,797</u>

十、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81,791	\$ 47,979
在 製 品	6,015	4,505
原 物 料	100,951	88,665
	<u>\$ 188,757</u>	<u>\$ 141,149</u>

104 及 103 年度之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6,179 仟元及 3,004 仟元。

104 及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730,632 仟元及 1,415,326 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損失 3,253 仟元及 0 仟元。

十一、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POWER KEEN LIMITED	投 資	100%	100%	(1)
POWER KEEN LIMITED	SUNJUICE (HONG KONG) LIMITED	投 資	100%	100%	(2)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果汁、蔬菜汁、蛋白飲料、固體飲料及其他飲料等生產和銷售	37.36%	37.36%	(3)
SUNJUICE (HONG KONG) LIMITED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果汁、蔬菜汁、蛋白飲料、固體飲料及其他飲料等生產和銷售	62.64%	62.64%	(3)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鮮活果汁工業(天津)有限公司	飲料加工	100%	100%	(4)
	鮮活食品(昆山)有限公司	銷售濃縮果汁、果粒、果粉、飲料濃漿及相關配套果汁機設備、飲料用設備等	100%	100%	(5)
	廣東鮮活果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水果製品領域的技術開發和技術服務。飲料、水果製品、功能性水果提取物、水果酵素產品的生產與銷售。	100%	100%	(6)
	SEN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投 資	100%	-	(7)
SEN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上海光裕堂飲料有限公司	飲料、預包裝食品、現調機、咖啡機、茶一體機、電子產品的批發、進出口、佣金代理，現調機、咖啡機、茶一體機的租賃	100%	-	(8)
鮮活食品(昆山)有限公司	昆山姜杭生態農業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農副產品種植、養殖及銷售	51%	51%	(9)(10)

(1) POWER KEEN LIMITED (以下簡稱 POWER KEEN) 登記設立於薩摩亞群島，98 年 12 月 16 日經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依據母公司經營政策進行轉投資。

(2) SUNJUICE (HONG KONG) LIMITED (以下簡稱 SUNJUICE HK) 登記設立於香港，98 年 5 月 11 日經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依據母公司經營政策進行轉投資。

(3)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昆山鮮活公司)，係經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人民政府核准，於 98 年 6 月 26 日取

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台港澳僑投資企業批准證書」成立。並於同年取得營業執照，營業期限為 50 年（98 年 9 月 22 日至 148 年 9 月 21 日）。

鮮活果汁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果汁、蔬菜汁、蛋白飲料、固體飲料及其他飲料等生產和銷售業務。

- (4) 鮮活果汁工業（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天津鮮活公司），係經天津市濱海新區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於 103 年 5 月 6 日成立，並於同年取得營業執照，營業期限為 20 年（103 年 5 月 6 日至 123 年 5 月 5 日）。

天津鮮活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果汁飲料加工生產。

- (5) 鮮活食品（昆山）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鮮活食品公司），係經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人民政府核准，於 87 年 2 月 10 日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批准證書」，並於同年取得營業執照，營業期限為 50 年（87 年 2 月 10 日至 137 年 2 月 9 日）。

鮮活食品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銷售濃縮果汁、果粒、果粉、飲料濃漿及相關配套果汁機設備、飲料用設備等業務。

- (6) 廣東鮮活果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東鮮活公司），係經肇慶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於 103 年 10 月 22 日成立並取得營業執照，且無營業期限限制。

廣東鮮活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果汁、蔬菜汁、蛋白飲料、固體飲料及其他飲料等生產和銷售業務。

- (7) SENSE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簡稱 SENSE）登記設立於薩摩亞群島，103 年 10 月 21 日經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依據母公司經營政策進行轉投資。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於 104 年 5 月份匯出 51 萬美金注資 SENSE，並擁有其 51% 股權。自 104 年 12 月份起調整由昆山鮮活公司持股，並同時取得非控制權益之 49% 股權。

- (8) 上海光裕堂飲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光裕堂），係經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於 103 年 12 月 8 日成立並取得營業執照，營業期限為 30 年（103 年 12 月 8 日至 133 年 12 月 7 日）。

上海光裕堂主要營業項目為飲料、預包裝食品、現調機、咖啡機、茶一體機、電子產品的批發進出口、佣金代理（除拍賣外）；現調機、咖啡機、茶一體機的租賃；計算機軟硬件的開發。

(9) 昆山姜杭生態農業科技開發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昆山姜杭公司），係經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人民政府核准，於 99 年 12 月 14 日成立，並於同年取得營業執照，營業期限為 30 年（99 年 12 月 14 日至 129 年 12 月 13 日）。

昆山姜杭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農副產品種植、養殖及銷售等業務。

(10) 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差異。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不動產	合計
成本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1,357	\$ 61,577	\$ 8,682	\$ -	\$ 60,576	\$ 37,625	\$ 349,817
增添	7,773	30,828	2,287	-	61,072	27,468	129,428
處分	-	(4,336)	-	-	(15,090)	-	(19,426)
重分類	17,823	24,429	-	-	500	(42,752)	-
淨兌換差額	7,385	4,163	394	-	3,958	723	16,623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14,338</u>	<u>\$ 116,661</u>	<u>\$ 11,363</u>	<u>\$ -</u>	<u>\$ 111,016</u>	<u>\$ 23,064</u>	<u>\$ 476,442</u>
累計折舊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832	\$ 16,533	\$ 4,409	\$ -	\$ 14,885	\$ -	\$ 65,659
折舊費用	14,306	10,311	2,142	-	17,636	-	44,395
處分	-	(2,024)	-	-	(2,729)	-	(4,753)
淨兌換差額	1,611	907	240	-	1,110	-	3,868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5,749</u>	<u>\$ 25,727</u>	<u>\$ 6,791</u>	<u>\$ -</u>	<u>\$ 30,902</u>	<u>\$ -</u>	<u>\$ 109,169</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68,589</u>	<u>\$ 90,934</u>	<u>\$ 4,572</u>	<u>\$ -</u>	<u>\$ 80,114</u>	<u>\$ 23,064</u>	<u>\$ 367,273</u>
成本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4,338	\$ 116,661	\$ 11,363	\$ -	\$ 111,016	\$ 23,064	\$ 476,442
合併子公司影響數	-	-	14	-	12,460	-	12,474
增添	3,032	48,348	3,652	4,047	95,904	11,262	166,245
處分	-	(66)	(1,045)	-	(14,868)	-	(15,979)
重分類	18,392	1,310	-	7,621	338	(27,661)	-
淨兌換差額	(4,242)	(2,591)	(236)	(86)	(2,664)	(318)	(10,137)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31,520</u>	<u>\$ 163,662</u>	<u>\$ 13,748</u>	<u>\$ 11,582</u>	<u>\$ 202,186</u>	<u>\$ 6,347</u>	<u>\$ 629,045</u>

(接次頁)

(承前頁)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不動產	合計
累計折舊							
104年1月1日餘額	\$ 45,749	\$ 25,727	\$ 6,791	\$ -	\$ 30,902	\$ -	\$ 109,169
合併子公司影響數	-	-	-	-	660	-	660
折舊費用	19,679	15,305	2,212	5,432	33,702	-	76,330
處分	-	(41)	(905)	-	(13,180)	-	(14,126)
淨兌換差額	(1,017)	(603)	(139)	(40)	(738)	-	(2,537)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64,411</u>	<u>\$ 40,388</u>	<u>\$ 7,959</u>	<u>\$ 5,392</u>	<u>\$ 51,346</u>	<u>\$ -</u>	<u>\$ 169,496</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167,109</u>	<u>\$ 123,274</u>	<u>\$ 5,789</u>	<u>\$ 6,190</u>	<u>\$ 150,840</u>	<u>\$ 6,347</u>	<u>\$ 459,549</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0年
機電動力設備	5年
機器設備	3至10年
運輸設備	4至10年
其他設備	1至10年

十三、預付租賃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帳列預付租賃款）	\$ 3,198	\$ 470
非流動	<u>151,810</u>	<u>28,301</u>
	<u>\$ 155,008</u>	<u>\$ 28,771</u>

預付租賃款係為昆山鮮活公司、天津鮮活公司及廣東鮮活公司之土地使用權。

十四、其他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		
預付款項	\$ 67,844	\$ 54,353
其他金融資產	51,788	15,724
其他流動資產	<u>258</u>	<u>653</u>
	<u>\$ 119,890</u>	<u>\$ 70,730</u>
非流動		
預付設備款	\$ 14,374	\$ 43,609
存出保證金	6,211	56,582
其他非流動資產	<u>6,452</u>	<u>7,315</u>
	<u>\$ 27,037</u>	<u>\$ 107,506</u>

- (一) 預付貨款主要係購買凍果等原料所產生之預付購料款。
- (二) 其他金融資產係合併公司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及進口原物料之海關保證金帳戶，抵質押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八。
- (三)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存出保證金主要係購買鮮活果汁、天津鮮活及廣東鮮活土地使用權之保證金。

十五、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八)		
銀行借款	\$ 98,475	\$ 94,950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216,645</u>	<u>100,690</u>
	<u>\$ 315,120</u>	<u>\$ 195,64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分別為2.1114%-2.6432%及2.1804%-2.7341%。

(二) 長期借款

	借 款 內 容	104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到期日：107 年 12 月 25 日 還款辦法：自 106 年 3 月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8 期攤還。	\$ 7,826
	到期日：107 年 12 月 30 日 還款辦法：自 106 年 3 月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8 期攤還。	<u>5,869</u>
		<u>\$ 13,695</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04年12月31日為5.1063%。

十六、應付帳款

本公司採購進貨之平均賒帳期間多為月結 30 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七、其他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6,111	\$ 40,027
應付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5,320	8,800
應付勞務費	10,737	6,654
應付保險費	36,307	29,199
應付運費	7,251	4,933
應付銷售獎勵金	46,527	56,692
應付增值稅	14,867	16,124
其他（租賃費、稅費及利息等）	15,790	15,011
	<u>\$ 182,910</u>	<u>\$ 177,440</u>

十八、權益

（一）股本

普通股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u>	<u>30,000</u>
額定股本	<u>\$ 300,000</u>	<u>\$ 3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7,166</u>	<u>24,696</u>
已發行股本	<u>\$ 271,656</u>	<u>\$ 246,960</u>

本公司於 99 年 1 月 12 日發行股本新台幣 150,000 仟元，依鮮活食品公司及鮮活果汁公司 99 年 3 月底之淨值為基礎，透過換股取得 POWER KEEN 100% 股權，而間接持有鮮活食品公司及鮮活果汁公司 100% 之股權。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12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 24,696 仟元之股票股利，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4 年 7 月 19 日，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為 300,000 仟元，實收股本為 271,656 仟元，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分為 27,166 仟股，均為普通股。

（二）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等），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外，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如尚有盈餘，除本章程另有規定外，得由股東常會以普通決議分派之，其分派順序如下：

1. 2%以下作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 剩餘者，得依股東持股比例，派付股東股息及紅利。惟應依開曼公司法及適用之掛牌規則之規定，在考量財務、業務及經營因素後，以不低於當期淨利 20%，作為股東股息或紅利進行分配。股東股利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兩種方式互相配合方式發放（不滿一股之金額，以現金分派之），其中現金股利占股利總額不低於百分之三十。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於 104 年 12 月 25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十九之 5 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12 日及 103 年 6 月 6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盈餘公積	\$ 24,324	\$ 21,645	\$ -	\$ -
現金股利	135,828	88,200	5.5	5
股票股利	24,696	70,560	1	4

本公司 10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擬議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 (元)
盈餘公積	\$ 21,068	\$ -
現金股利	108,662	4

有關 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九、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一) 淨利項目

1. 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 4,257	\$ 2,578
政府補助收入	527	612
其 他	934	625
	<u>\$ 5,718</u>	<u>\$ 3,815</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 1,503)	(\$ 1,084)
淨外幣兌換損益	(9,597)	(448)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損益	5,766	8,545
其 他	(<u>1,342</u>)	(<u>799</u>)
	<u>(\$ 6,676)</u>	<u>\$ 6,214</u>

3. 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u>9,691</u>)	(\$ <u>3,579</u>)

4. 折舊及攤銷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6,330	\$ 44,395
無形資產	<u>1,683</u>	<u>1,582</u>
合 計	<u>\$ 78,013</u>	<u>\$ 45,977</u>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度	103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2,879	\$ 26,871
營業費用	<u>33,451</u>	<u>17,524</u>
	<u>\$ 76,330</u>	<u>\$ 44,39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管理費用	<u>1,683</u>	<u>1,582</u>
	<u>\$ 1,683</u>	<u>\$ 1,582</u>

5.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員工福利	<u>\$ 253,472</u>	<u>\$ 187,43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3,522	\$ 72,960
營業費用	<u>149,950</u>	<u>114,476</u>
	<u>\$ 253,472</u>	<u>\$ 187,436</u>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之金額）分別以不低於0%及不高於5%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103年度係分別按1.5%及1%估列員工紅利3,534仟元及董監事酬勞2,356仟元。

依104年5月修正後公司法及105年12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0%及不高於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4年度估列員工酬勞3,192仟元及董監事酬勞2,128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1.5%及1%估列，該等金額於105年3月11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尚待預計於105年6月7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12 日及 103 年 6 月 6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現金股利	現金股利
員工紅利	\$ 3,534	\$ -
董監事酬勞	2,356	2,140

104 年 6 月 12 日及 103 年 6 月 6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及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及 104 與 103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92,672	\$ 112,237
虧損扣抵	(2,488)	181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881</u>	<u>(1,018)</u>
	92,065	111,400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19,403</u>	<u>31,07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11,468</u>	<u>\$ 142,470</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	<u>\$ 319,919</u>	<u>\$ 386,36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98,782	\$ 104,71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8,032)	9,444
免稅所得	-	(2,136)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度	103年度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 791	\$ -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18,046	31,46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u>1,881</u>	<u>(1,01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11,468</u>	<u>\$ 142,470</u>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除本公司、POWER KEEN、SUNJUICE HK 及昆山姜杭免納所得稅外，其餘各公司業已依各國當地政府規定期限，按適用之法定稅率 25% 完成所得稅申報。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兌換差額	本期繳納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751	\$ 813	(\$ 19)	\$ -	\$ 1,545
呆帳損失	<u>390</u>	<u>318</u>	<u>(9)</u>	<u>-</u>	<u>699</u>
	1,141	1,131	(28)	-	2,244
虧損扣抵	<u>2,521</u>	<u>(2,488)</u>	<u>(33)</u>	<u>-</u>	<u>-</u>
	<u>\$ 3,662</u>	<u>(\$ 1,357)</u>	<u>(\$ 61)</u>	<u>\$ -</u>	<u>\$ 2,24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u>\$ 32,697</u>	<u>\$ 18,046</u>	<u>(\$ 725)</u>	<u>\$ -</u>	<u>\$ 50,018</u>

103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兌換差額	本期繳納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726	\$ -	\$ 25	\$ -	\$ 751
呆帳損失	<u>165</u>	<u>211</u>	<u>14</u>	<u>-</u>	<u>390</u>
	891	211	39	-	1,141
虧損扣抵	<u>2,254</u>	<u>181</u>	<u>86</u>	<u>-</u>	<u>2,521</u>
	<u>\$ 3,145</u>	<u>\$ 392</u>	<u>\$ 125</u>	<u>\$ -</u>	<u>\$ 3,662</u>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兌換差額	本期繳納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14,757	\$ 31,462	\$ 1,175	(\$ 14,697)	\$ 32,697

二一、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4年度	10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7.76	\$ 8.95
稀釋每股盈餘	\$ 7.75	\$ 8.95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104年7月19日。因追溯調整，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溯調整前	追溯調整後
	103年度	10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9.85	\$ 8.95
稀釋每股盈餘	\$ 9.84	\$ 8.95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4年度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 210,681	\$ 243,237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210,681	\$ 243,237

股數

單位：仟股

	104年度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7,166	27,16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	24	17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7,190	27,183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主 要 營 運 活 動	收 購 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
SENSE	投 資	104年5月11日	51
上海光裕堂	飲料、預包裝食品、現 調機、咖啡機批發等	104年5月11日	100

合併公司於104年出資美金51仟元取得SENSE 51%股權並進而取得上海光裕堂之控制力，上海光裕堂係為繼續擴充合併公司果汁銷售。

(二)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SENSE 及上海光裕堂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6,634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81
預付款項	916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11,814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8,878)
預收款項	(272)
	<u>\$ 30,395</u>

(三)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SENSE 及上海光裕堂
現金支付之對價	\$ 15,504
減：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餘額	(36,634) (\$ 21,130)

(四)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SENSE 及上海光裕堂
營業收入	\$ 74,159
本期淨損	(\$ 6,061)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104年度合併公司擬制營業收入及淨利分別為 2,412,006 仟元及 208,414 仟元。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合併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於編製假設合併公司自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即收購上海光裕堂公司之擬制營業收入及淨利時，管理階層業已將下列因素納入考量：

1. 按企業合併原始會計處理時之廠房及不動產公允價值作為折舊計算基礎，而非依收購前財務報表認列之帳面金額計算折舊；及
2. 依據企業合併後合併公司之資金狀況、信用評等、負債對權益比率估算借款成本。

二三、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12 月 7 日移轉對 SENSE 子公司 51%之股權予昆山鮮活公司，昆山鮮活公司同時取得非控制權益 49%之股權，致合併公司持股比例由 51%上升為 100%。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SENSE
收取（給付）之現金對價	(\$ 15,900)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 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入）轉出 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12,005
權益交易差額	(\$ 3,895)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未分配盈餘	<u>\$ 3,895</u>

二四、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 (一) 合併公司於 104 年度取得公允價值合計 166,245 仟元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及應付款項分別減少 63,909 仟元及增加 9,999 仟元，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共計 92,337 仟元（參閱附註十二）。
- (二) 合併公司於 103 年度取得公允價值合計 129,428 仟元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應付設備款共計增加 5,020 仟元，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共計 124,408 仟元（參閱附註十二）。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 1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		
融資產	<u>\$ 90,086</u>	<u>\$ 213,500</u>

2. 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 3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4 及 103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持有供交易	\$ 90,086	\$ 213,500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645,390	483,887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601,102	450,713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利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外幣計價之存款及借款，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人民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損 益	美 金 之 影 響
	104年度 103年度
	\$ 1,840 \$ 1,739 (i)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存款及借款。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90,086	\$ 213,5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67,636	46,27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328,815	195,64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 個百分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 711 仟元及增加 641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與變動利率基金之投資。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關聯企業	<u>\$ 64,799</u>	<u>\$ 18,193</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供應商相當。

（二）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4,682	\$ -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12,610</u>	<u>\$ 10,82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及進口原物料之海關保證金帳戶，其各科目及帳面價值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 51,788</u>	<u>\$ 15,724</u>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9,913</u>	<u>\$ 37,989</u>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3,995	6.4936 (美元：人民幣)				<u>\$ 131,101</u>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9,600	6.4936 (美元：人民幣)				<u>\$ 315,120</u>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689	6.119 (美元：人民幣)				<u>\$ 21,787</u>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6,200	6.119 (美元：人民幣)				<u>\$ 195,640</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外 幣	匯 率	匯 率
美 元	6.227 (美元：人民幣)	6.1424 (美元：人民幣)
	淨兌換損益	淨兌換損益
	<u>(\$ 9,597)</u>	<u>(\$ 448)</u>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二、部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依據管理當局（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制定決策、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之管理報告釐定營運部門。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有單一營運部門經營果蔬汁飲料製造與銷售，主要營運決策者考慮到其業務皆具有相似之風險及報酬，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並不適用部門資訊揭露。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4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收金額	實際支額	利率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帳	擔保名稱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資金貸與總額
1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鮮活果汁工業(天津)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24,975 (RMB 5,000)	\$ 24,975	\$ -	-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購置設備及裝修支付租金	\$ -	無	-	註 1	註 1
2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廣東鮮活果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9,660 (RMB 8,000)	-	-	-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購置設備及裝修支付租金	-	無	-	註 1	註 1
3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上海先裕堂飲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0,000	80,000	-	-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金	-	無	-	註 1	註 1
4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上海先裕堂飲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4,802 (RMB 2,963)	14,802 (RMB 2,963)	14,802 (RMB 2,963)	14,802 (RMB 2,963)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金	-	無	-	註 1	註 1
5	鮮活食品(昆山)有限公司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9,900 (RMB 20,000)	99,900 (RMB 20,000)	54,945 (RMB 11,000)	54,945 (RMB 11,000)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充裕流動資金	-	無	-	註 1	註 1

註 1：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及鮮活食品(昆山)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及受同一母公司百分之百持股控制之二子公司間，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不得超過母公司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財務報表淨值 873,353 仟元×100%=873,353 仟元為限。

註 2：上述交易已於合併報表中沖銷。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對象 (註 2)	證 (註 3)	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額 (註 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額 (註 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註 3)	未背書 保證餘額 (註 3)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 高 票 限 額 (註 3)	證 額 (註 3)	屬母子公司 對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註
0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3		\$ 436,677	\$ (RMB 40,000)	\$ 199,800	\$ (RMB 40,000)	-	\$ -	22.88%	\$ 436,677	Y	Y	N	Y	
0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3		436,677	32,825 (USD 1,000)	32,825 (USD 1,000)	32,825 (USD 1,000)	-	-	3.76%	436,677	Y	Y	N	Y	
1	鮮活果汁工業(天津)有限公司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4		436,677	99,900 (RMB 20,000)	99,900 (RMB 20,000)	99,900 (RMB 20,000)	-	-	11.44%	436,677	N	N	N	Y	
2	廣東鮮活果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4		436,677	99,900 (RMB 20,000)	99,900 (RMB 20,000)	99,900 (RMB 20,000)	-	-	11.44%	436,677	N	N	N	Y	
3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上海光裕堂飲料有限公司	3		436,677	89,910 (RMB 18,000)	89,910 (RMB 18,000)	89,910 (RMB 18,000)	13,695 (RMB 2,742)	-	10.29%	436,677	N	N	N	Y	
3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4		436,677	98,475 (USD 3,000)	98,475 (USD 3,000)	98,475 (USD 3,000)	-	-	11.28%	436,677	N	Y	Y	N	
3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4		436,677	131,300 (USD 4,000)	131,300 (USD 4,000)	131,300 (USD 4,000)	-	-	15.03%	436,677	N	Y	Y	N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3) 母子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及受一母公司百分之百持股控制之二子公司間，背書保證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不得超過母公司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財務淨值 873,353 仟元×50% = 436,677 仟元。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市價	
鮮活食品(昆山)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華潤元大開放式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90,086	-	\$ 90,086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期間	期股		初買		入賣		出期		本備		註
					係	數	金	額	數	金	損	益	數	額	
鮮活食品(昆山)有限公司	華潤元大開放式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 216,807 (RMB 41,887)	29,010 (RMB 7,148)	—	(\$ 155,731) (RMB 31,000)	—	—	\$ 90,086 (RMB 18,035)	—	註

註：折合新台幣以 10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 4.995 換算。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公司之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	
昆山鮮活公司	天津鮮活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7%	月結 30 天	依本集團移轉訂價政策制度	—	—	\$ -	-	註
昆山鮮活公司	上海光裕堂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3%	月結 120 天	依本集團移轉訂價政策制度	—	—	44,616	27%	註

註：已於合併報表內沖銷。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 之 列 應 收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 收 款 項 餘 額	週 轉 率	逾期應收		應收關係人		應收關係人 後金額	呆帳	備 金	抵 額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鮮活食品公司	昆山鮮活公司	母子公司	\$ 54,945	(註)	\$ -	-		-		\$	-	-
昆山鮮活公司	上海光裕堂公司	母子公司	58,270	(註)	-	-		-		-	-	-

註：主要係其他應收款，故不適用週轉率計算。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		來往情形	
				交 易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總資產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形
1	鮮活食品公司	昆山鮮活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 54,945	註四	3%	
1	鮮活食品公司	Sunjuice Holdings	2	其他應收款		11,635	註四	1%	
1	鮮活食品公司	Power Keen	3	其他應收款		15,842	註四	1%	
2	昆山鮮活公司	天津鮮活公司	3	銷貨收入		136,547	註四	6%	
2	昆山鮮活公司	天津鮮活公司	3	預收貨款		16,853	註四	1%	
2	昆山鮮活公司	上海光裕堂公司	3	銷貨收入		58,169	註四	2%	
2	昆山鮮活公司	上海光裕堂公司	3	應收帳款		44,616	註四	3%	
2	昆山鮮活公司	上海光裕堂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58,270	註四	4%	
2	昆山鮮活公司	廣東鮮活公司	3	銷貨收入		16,537	註四	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視實際營運需求議定。

註五：上述交易已於合併報表中沖銷。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持有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POWER KEEN LIMITED	薩摩亞群島	投資	\$ 228,184 USD 7,035	\$ 228,184 USD 7,035	100	\$1,095,433	\$ 237,607	\$ 237,607	(註1)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SEN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薩摩亞群島	投資	-	-	-	-	(6,107)	(3,115)	(註1)
POWER KEEN LIMITED	SUNJUICE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投資	185,693 USD 5,725	185,693 USD 5,725	100	696,069	150,007	150,007	(註1)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SEN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薩摩亞群島	投資	32,436 USD 1,000	- USD -	100	24,500	(6,107)	-	(註1)

註1：母子公司交易已於合併報表中沖銷。

註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九。

註3：折合新台幣以 10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 4.995 換算；美金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 32.825 換算。

Sunjuice Holdings Co., Limited 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鮮活食品(昆山)有限公司	銷售凍縮果汁、果粒、果粉、飲料、糖漿及相關配套果汁機設備、飲料用設備等	USD 2,000	透過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 -	\$ 6,771 RMB 1,350	100.00	\$ 6,771 RMB 1,350	\$ 188,684 RMB 37,775	\$ -	註 1
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果汁、蔬菜汁、蛋白飲料、固體飲料及其他飲料等生產和銷售	USD 9,100	透過 SUNJUICE (HONG KONG) LIMITED 及 POWER KEEN LIMITED 再投資大陸	-	-	-	257,388 RMB 51,318	100.00	257,388 RMB 51,318	1,160,303 RMB 232,293	-	註 1
昆山華抗生態農業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農副產品種植、養殖及銷售業務	RMB 500	透過鮮活食品(昆山)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1,563 RMB 312	51.00	797 RMB 159	3,374 RMB 675	-	註 2
鮮活果汁工業(天津)有限公司	飲料加工	RMB 21,500	透過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34,681 RMB 6,915	100.00	34,681 RMB 6,915	135,376 RMB 27,102	-	註 1
廣東鮮活果汁生物科技公司	水果製品領域的技術開發和技術服務。飲料、水果製品、功能性水果提取物、水果酵素產品的生產與銷售。	RMB 20,550	透過鮮活果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8,435 RMB 1,682	100.00	8,435 RMB 1,682	110,183 RMB 22,059	-	註 1
上海光裕堂飲料有限公司	飲料、預包裝食品、現調機、咖啡機、茶一體機、電子產品的批發、進出口、現金化理、現調機、咖啡機、茶一體機的租賃。	USD 1,000	透過 SEN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再投資大陸	-	-	-	(6,099) (RMB 1,216)	100.00	(6,099) (RMB 1,216)	24,491 RMB 4,903	-	註 1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不適用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不適用

註 1：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經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未經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